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1年8月6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二 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到表决 票9份,实际收到表决票9份。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 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 相关规定,公司拟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帐户 (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以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 管理和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 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4)。

2、关于投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

为了充分发挥国家和地方引导基金的政策优势、资源优势和产业导向作用, 以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和先进的投资管理理念,为股权投资基金提供专业管理服 务,并最终实现大健康产业的发展,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 康产业有限公司拟与武汉云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基金管理公 司。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关联董事冯振宇先生已 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 设立基金管理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5)。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